

營盤口萬靈祠

黃宏森

一 營盤口萬靈祠

臺灣民間信仰的神明，除起源於對大自然風、雨、雷、電的敬畏、器物崇拜、先聖先賢祖先的敬仰外，對於幽靈或無主的孤魂，亦在祭拜之列。而有應公、百姓公、萬善堂、大眾爺等即為祭拜無主孤魂之處所。據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七十二年十二月出版的《臺灣的寺廟與神明》一書統計，稱有應公、百姓公、大眾爺、萬善堂之寺廟，全省有八十四處（註一），目前恐怕不止這些數目，這些祠廟多為私人或地方人士募款集資興建，公立之祠廟少見，而屬省立者更少之又少。但在南投縣南投市營盤口（臨東閔路內轆溪旁）就有一處省立萬靈祠（註二），由臺灣省政府公共事務管理處負責修繕，它不僅是中興新村附近四里——內新里、內興里、營南里、營北里居民信仰處所，亦與省府中興新村的疏遷開發有密切的關聯，屢獲數任省主席的重視，致贈匾額題詞；邱主席創煥主持省政時更動支省府第二預備金撥專款重建。此種境遇實為其他萬靈祠所無，茲謹撰數語以記之。

一、萬靈公信仰

萬靈公，又稱有應公，恩公，聖公，百姓公，或稱萬善爺。「有應公」，顧名思義，「有應」取其「有求必應」的意思。其所奉祀者為祀於小祠之無主骸骨或無主孤魂。萬靈公的信仰，緣以中國人相信：人是軀體與靈魂的結合體，生時在陽

間活動，死後軀體歸土，靈魂存在陰間，如無人奉祀，則便成為無主孤魂，因無人奉祀，生活無著，經常為害世人，故又稱為「厲」，《春秋傳》言：「鬼有所歸，則不為厲」。

其實，我國歷代皆有「祭厲」大典，一國有一國之祭，一省有一省之祭，一府有一府之祭，一縣有一縣之祭，在清朝甚至把「祭厲」編入祀典，命令全國各地建造厲壇，規定每年依照慣例在清明、中元、和十月初一日，分別舉行春、秋、冬三次祭典。

萬靈公或有應公的崇拜為臺灣特有的信仰，由於臺灣開墾之初，移民或為水土不服，時疫流行，或為土著所殺，或因械鬥，死者枕藉。又因隻身在臺，死後草草埋葬，屍骨容易曝露，加以臺灣多颱風水患，墳墓多為雨水沖擊損壞，枯骨四散。地方善心人士見之不忍，基於道德良心，乃集資建祠奉祀，所祀的主神，多為無主孤魂，這種祠廟遍佈全省各鄉鎮，規模都很小，多為私人集資建祠。而且相信萬靈公或有應公非常靈驗，不論祈求闔府平安、六畜興旺、尋找失物皆能有求必應，是以有些有應公頗負盛名，香火興盛（註三）。

二、設立沿革

營盤口，相當於今日南投縣南投市營北、營南、光榮、

光華等里。位於虎山麓旁，平林溪右岸的大集村。清朝時由於清軍曾在此紮營，部落適在其外，故得名「營盤口」
(註四)。相傳三百年前，鄭成功部將會屯兵於此，清末時亦曾做為練兵場，營盤國小附近即有一座七將軍廟，或可證明
(註五)。

四十年前省府尚未疏遷至中興新村時，中興新村是個蕪園滿布、處處墳塚，一片荒蕪。民國四十年代，海峽兩岸緊張，中共不斷以武力恫嚇，為因應防空備戰，乃將省府由臺北疏遷至中興新村，四十四年十一月五日，省府疏遷工程舉行首期破土典禮，省府大樓亦於四十六年六月二十九日正式使用，而全部疏遷工作則在四十八年六月三十日結束(註六)。

在省府疏遷興建房舍當中，虎山內轆荒山古塚遺骸四散，無主孤骨多為早期開拓南投的先祖，民國四十九年周至柔省主席乃撥款在營盤口南端靠內轆溪畔利用南投縣有地光復段九二四、九二六地號土地興建萬靈祠以資安頓，當時由南投縣政府邀請省公管處、南投鎮公所、南投地政事務所、及南投縣議員簡金卿議員就有關萬靈祠的維修、管理、祭祀等事項達成協議，協議內容如下：

(一)萬靈祠修葺及立碑等經費由省公管處負擔應如何修葺由南投鎮公所會同公管處辦理之。

(二)萬靈祠基地為九則畑面積四分二釐一毫係縣有地祠外週緣餘地由南投縣政府提請民意機關同意出租以其收入為春秋二祭及整理之需由鎮公所經理之。

萬靈祠建立之初，四週蕪園、竹林遍佈，雜草叢生，人煙罕至，香火稀少，無專人管理，間有吳維先生募款買紙錢於年節時燒香拜拜。民國六十一年間，張耀聰先生聽吳維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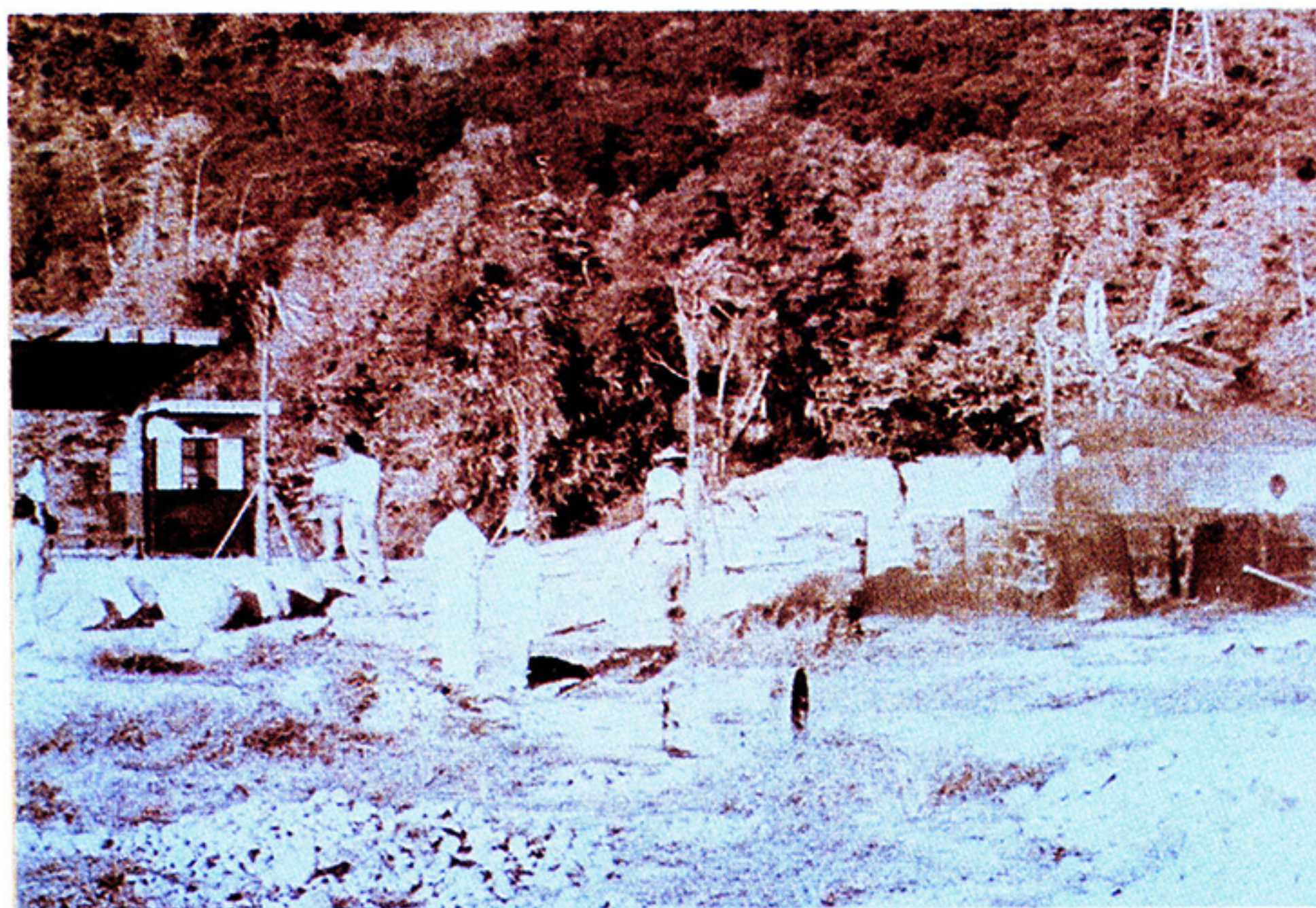
生講述萬靈祠之情景，特地前往參拜，經過二次尋找，才找到萬靈祠。張先生發現萬靈祠納骨塔的開口處在塔頂，先人骨骸由塔頂丟下，十分零散紊亂，同時間有豬骨、狗骨、樹根等雜物棄置其間，先人骨骸多所腐朽，對先人極為不敬；同時萬靈祠之設計亦有錯誤，就在徵得萬靈公之同意後，自費聘請整理骨骸及修建廟宇之師父重新整理骨骸，並於納骨塔開門以方便整理放置骨骸，同時將萬靈祠原來四面牆壁修建為三面牆壁，歷四十餘工作天的清理(整理出約二堆稻谷堆之遺骸)與修建，於六十二年年初間擇吉日良時重新「進金」(註七)，「進金」後一個星期，廟左右龍虎邊鋪設之水泥路面(陰陽溝)，竟然積水二、三寸(按：當時萬靈祠四週並無積水現象)，歷一星期後自然消退，甚是奇驗。

至民國七十八年間萬靈祠已逾三十寒暑，由於風吹雨淋，年久失修，樑柱腐朽、戶牖破損、納骨室、金亭裂痕、廁所闕如，香火日衰，亟待重建，於是在二月十日經信徒大會議決，請省府撥專款重建，以清新貌，並慰孤魂。重建工作在前故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李橋岳先生領銜、全體委員、監事支持及李橋岳先生服務省衛生處之五子李舜基先生居間協調溝通下，終蒙省府公管處處長張麟之重視，特別簽請邱創煥省主席專款動支省府第二預備金二百餘萬元於七十九年六月予以重建，重建項目包括：納骨室、萬靈祠本殿、儲藏室、辦公室、盥洗及廁所、金亭、廟旁週邊綠美化工程。重建工程於八十年二月完工，七月十三日入火安座，重建後的萬靈祠，但見紅磚碧瓦、精美剪黏、宏偉牌樓、花木扶疏、碧草如茵、香火繚繞，仿如一座小型社區公園，在肅穆中更顯幽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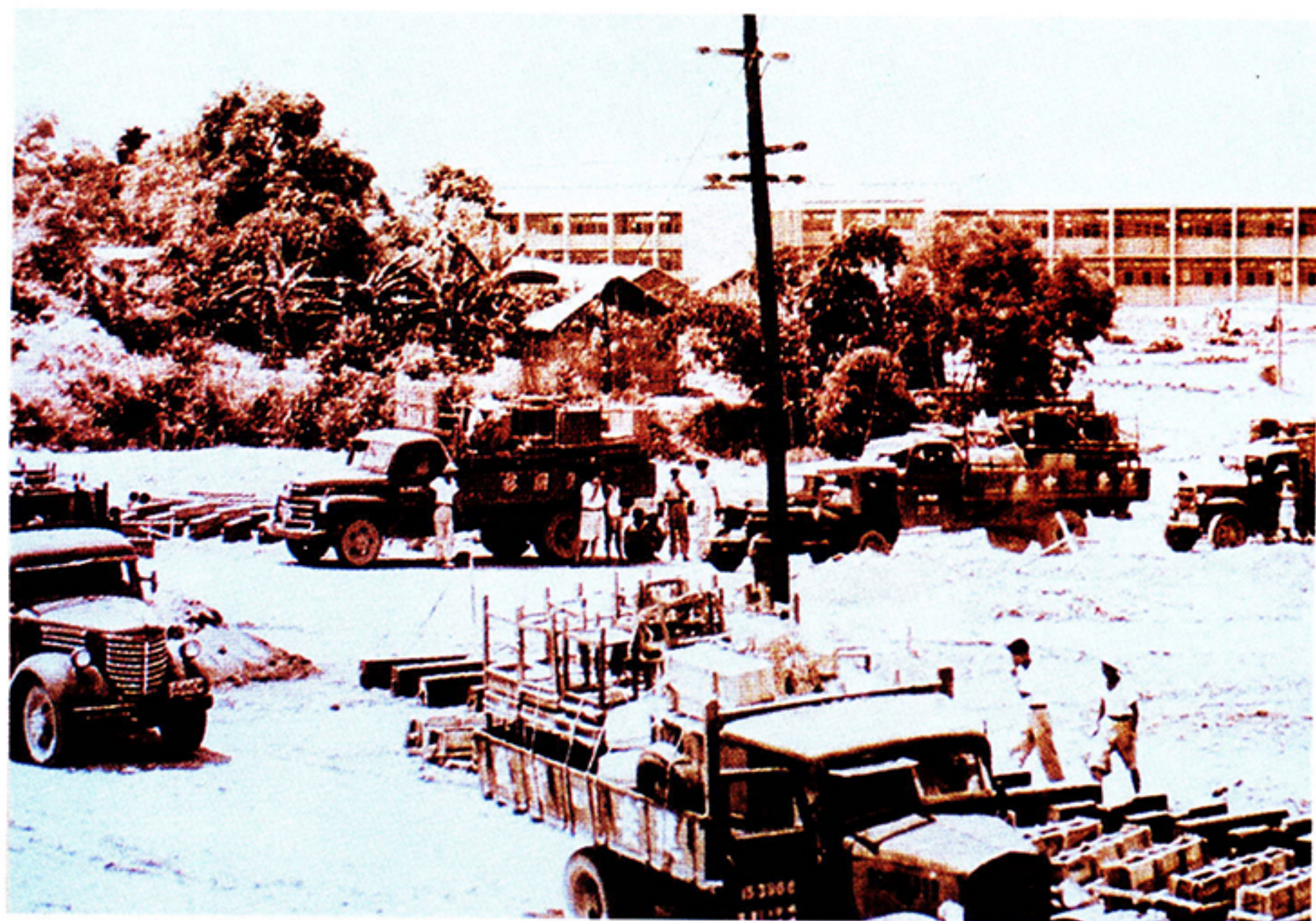
— 營盤口萬靈祠 —



民國四十六年興建之省府大樓（臺灣電影文化公司提供）



中興新村疏遷初期滿目荒涼，即時植樹（臺灣電影文化公司提供）



民國四十六年七月的搬遷車隊（臺灣電影文化公司提供）



重建後之萬靈祠（黃宏森攝）

— 營盤口萬靈祠 —



民國八十年七月十三日萬靈祠入火安座紀念（萬靈祠管理委員會提供）



重建後萬靈祠牌樓一書有「省立萬靈祠」字樣（黃宏森攝）



奉祀之神明——萬靈公、萬靈婆（黃宏森攝）



萬靈祠綠美化景觀（黃宏森攝）

三、管理委員會組織

萬靈祠建立之初，並未設置管理委員會，最初由吳維先生募款購買紙錢燒香，後有張耀聰先生於六十二年間出資聘請師父整理骨骸修建祠廟，繼有李橋岳先生出面管理。直至民國六十五年六月間始訂定「萬靈祠管理章程」，選任管理委員十五名、監事三名、候補委員、監事各一名、廟守一名，以敬仰萬靈祠並管理廟產。惟管理委員會並未正式運作，至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起才每年召開管理委員會。據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召開之管理委員會紀錄顯示：當時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為李橋岳先生，委員有簡金卿、吳松喬、魏清彬、王定杉、林樹根、許如松、蔡祈旺、鄭沂龍、吳明地、林宗鐵、許炳森、曾亮吉、周清廉、曾國斌、曾清白、曾傳忠、曾鐵鼻、江忠良等十八位，顧問為張耀聰、吳維、廖錦寬三位。

萬靈祠雖於民國四十九年間設立六十五年訂立管理章程，惟至民國七十五年間尚未正式辦理寺廟登記，七十六年六月間乃依照南投市公所之公文及管理委員會之決議，由李橋岳等八十人正式發起公告（如附錄），登錄信徒名冊，召開信徒大會，通過管理委員會組織章程，正式成立管理委員會，選任主任委員、委員、監事，並向主管機關登記，為正式登記有案之祠廟。

附錄

營盤口萬靈祠公告

一、主旨：本萬靈祠為促進本寺廟組織正常發展，將成立信徒大會，特此徵求萬靈祠善男信女參加共襄盛舉。

二、辦法：請在（國曆）民國七十六年六月十日以前，向萬靈祠

信徒大會發起人 李橋岳、簡金卿、吳松喬、魏清彬、

王定杉、林樹根、許如松、蔡祈旺、鄭沂龍、吳明地、林宗鐵、許炳森、曾亮吉、周清廉、曾國斌、曾清白、曾傳忠、曾鐵鼻、江忠良、姚明宏、曾煌釧、簡顏源、曾東榮、曾文欽、曾火燈、曾金燒、曾國照、曾燈柱、曾源河、曾喬松、曾福枝、曾德義、曾文龍、曾大順、曾萬榮、黃萬結、曾朝古、簡樹傳、吳金榮、簡真烈、簡茂松、白銘斌、陳登信、曾炳煌、曾萬得、曾新別、曾坤成、何益田、黃金清、張樹和、劉樟、曾萬發、李清田、曾水溝、林添賜、曾清淵、曾成坤、施火旺、許明雨、黃秋泉、許武實、謝陳位從、張崙、吳樹泉、許土成、夏煜德、蔡川、簡燈輝、吳丙丁、簡清陽、吳西坤、鄭工俊、鄭明鏗、魏火連、黃水城、吳燦根、蔡風來、張耀聰、廖錦寬、吳維等80人申請登記填表蓋章。

三、說明：本萬靈祠信徒名冊經縣府公告，無人異議確定信徒人數後，召開信徒大會推選委員、監事管理廟務。唯每年農曆九月十日仍由本祠辦理祭典。

四、依據：遵照南投市公所七六、三、十八投市民字第三九八四號函辦理，歡迎善男信女踴躍參加。

萬靈祠 印

管理人 李喬岳 印謹上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五月 日

據管理委員會組織章程第十三條規定，置委員十一人（其中一人為主任委員、一人為副主任委員）、候補委員二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二人。第一任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為李橋岳先生，副主任委員為曾傳忠先生，委員為：王捷賀、林樹根、曾大順、曾亮吉、林全盛、曾鐵鼻、曾燈柱、周清廉、林宗鐵等諸位先生。常務監事為：曾國斌、張耀聰、曾清白，候補委員為：曾文龍、簡燈輝，候補監事為：李清田、曾火燈。

民國八十年一月間李橋岳主任委員逝世，改選第二屆委員、監事，第二任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為曾亮吉先生，副主任委員為曾傳忠先生，委員有曾大順、曾燈柱、曾鐵鼻、曾文龍、王捷賀、林宗鐵、王定杉等位，監事為曾國斌、許炳森、張耀聰等位。

四、熱心人士

萬靈祠從早期之建立、民國六十二年間之修建、民國八十年間之重建、平日廟務之管理環境整理、乃至最近廟前廣場興建跨越內轆溪橋經費之爭取，多為張耀聰、李橋岳、曾亮吉、李舜權、李舜基、鍾瑞英等熱心公益人士，奉獻心力，才有今日的結果，茲將有關熱心人士介紹如次：

張耀聰先生大婦，張耀聰先生，現年五十八歲，南投人，現任萬靈祠顧問，經營鐵工業，育有二子一女，早期經營事業並不順暢，民國六十一年間聽吳維先生講述萬靈祠之情景後，自費出資聘請老師父重新整理骨骸、修建萬靈祠，每逢萬靈祠重要節慶必親臨與會，出錢出力不遺餘力，自此以

後，事業平順，子女皆有成就。

前故主任委員李橋岳先生，生於民國前十一年，臺中縣霧峰鄉萬斗六村人，日據時期就讀國民公學校，並學習漢文。早年在營盤口一帶向縣府承租縣有地經營農場，光復後曾任營南里里長。李橋岳先生自幼聰穎，熱心公益，樂善好施，極力爭取鄉里建設及村內寺廟之興建維修。李氏育有五男六女，均有相當的成就。幾十年來萬靈祠早晚之燒香、與廟務之推動、環境之整理、廟產之管理均由李橋岳先生任其事。李主任委員於八十年一月間過世後，目前萬靈祠一般事務之處理、環境之整理以及早晚之燒香，則由任職省公管處李橋岳先生之三子李舜權先生主其事。

現任主任委員曾亮吉先生，現年五十五歲，南投內新里人，曾任兩屆南投市代表，現任內轆慶福寺主任委員、南投慈善宮副主任委員、南投縣宗教執行委員會委員、南投縣商會常務理事、中興警友會辦事處主任等職，曾當選全國好人好事代表及模範勞工，甚獲地方人士敬重。曾亮吉先生曾任萬靈祠委員、現任主任委員，對萬靈祠之重建、廟務管理及未來萬靈祠廣場前跨越內轆溪橋樑工程興建事宜貢獻甚多。

李舜權先生，現年六十六歲，育有兩男兩女，侍親至孝，友愛兄弟，熱衷村里事務，樂於助人，甚獲鄉親的好評，而其任事極為認真負責，愛護同僚，在公管處任職三十餘年，甚得長官的肯定與同僚的支持，六十歲屆齡退休後，特獲服務機關同意，以約僱人員繼續聘任服務，其受長官肯定與同僚支持程度，可見一斑。

李舜基先生，現年五十三歲，南投市人，為前故李橋岳主任委員之五子，早年就讀師範學校，畢業後在草屯國小任

教，後就讀中國醫藥學院藥學系，考取高考分發至省府衛生處服務，歷技佐、股長、高雄市政府第四科兼第七科科長、省衛生處科長等職，七十九年榮獲總統核定為保舉最優人員，現任省衛生處簡任技正兼秘書室主任。李舜基先生深受其父之影響，對萬靈祠甚是虔誠，對祠廟事務亦極為關心，尤其重建工程及未來橋樑修建工程預算之爭取，在其居間奔走聯繫下，均能一件一件完成。

另外有關萬靈祠財物之收支管理，均由義務職熱心公益的鍾瑞英小姐（現任職省衛生處）主其事，鍾小姐財務整理帳目清楚分明，認真負責。

五、祭祀與靈驗事蹟

萬靈祠為營盤口附近內新、內興、營南、營北四里居民信仰處所，平時至萬靈祠燒香的民眾不絕，每逢過年過節前來燒香奉拜的更為熱絡。

萬靈祠奉祀之萬靈公、萬靈婆生日為農曆九月初十，每逢生日前後，謝神的戲棚接連數日，甚為熱鬧。萬靈祠是屬於地方上的小廟，祭祀圈的範圍大致上包括營盤口附近的地區，如營南、營北、內輓、內興、內新等里，然亦不乏草屯、南投、臺中等外縣市善男信女至此參拜，廟中並備籤詩六十首供善男信女抽籤。

萬靈祠奉祀之萬靈公、萬靈婆，有求必應，在居民的心目中非常靈驗。有關靈驗的事蹟非常多，不勝枚舉，茲謹記載數則以餉讀者：

現任靈靈祠顧問張耀聰先生經歷多起靈驗事蹟，他回憶

在民國六十一年間聘請師父重新整理骨骸修建祠廟時因年節將至，擔心無法找到師父從事整理骨骸及祠廟修建工作，曾向萬靈公請求請萬靈公協助尋找師父完成整理修建工作，說也奇怪很快地在南投茄苳下巷口遇到修建祠廟的師父，另外在南投萬丹找到檢金師父（檢金師父係老師父，家人三代都從事檢金工作，原住在桃園兒子家，不過心理頭惦念著好像有事情等著他回去做，因此就回到南投萬丹），這些跡象冥冥當中顯有萬靈公在旁協助，工程才能順利進行。

同時在六十一年底動工修建前一天晚間十二時許，張先生夫婦已就寢，霎那間狂風大起（按：當夜天氣良好，並無風雨），好像有數十人在屋頂奔跑，張先生夫婦因之驚醒，經告之會按時辰開工後，歷一小時許始回復平靜。另外在整理骨骸的過程中，因工作人員的疏忽，未在整理出來的骨骸架設蓬布遮蔽，有一天萬靈公案桌前的香爐突然發爐，經筊杯請示，萬靈公認為骨骸暴露在外未以蓬布遮蔽自感羞恥（按：實乃工作人員疏忽，與對先人不敬所致），後乃架設蓬布遮蔽。

張先生更提及在萬靈公神位上所掛的「有求必應」紅彩，原來有意由營南、營北、內新、內興四里里民署名敬獻，不過掛上去之後，香爐發爐，經筊杯請示，原來萬靈公要以「張耀聰」署名才接受。這些跡象顯示萬靈公雖不能用人類的語言與人類交談，不過可藉由一些表徵表達其意思，這似乎說明了在人世間除了人類之外，尚有靈異境界的存在。（張耀聰先生於八十五年一月十日口述）

對於萬靈公靈驗事蹟，現任曾亮吉主任委員有很深的感受，曾主委回憶在民國七十九年萬靈祠重建籌備過程中，因

工作繁忙加上李橋岳主任委員心繫重建工程經常於清晨五時打電話給他，不勝困擾，曾委員乃以掛號信向萬靈祠辭委員職務（時曾先生任管理委員會委員），就在掛號信寄出後第三天清晨三點〇五分當時人清醒著，感覺有二個的體格壯碩的男子架著他，一直要他繼續為萬靈祠服務，不能辭委員職務，當時曾委員與二人高聲對話爭執，連在一旁睡覺的太太也為此驚醒。間隔一星期後，曾委員同其父到南投慈善宮媽祖廟燒香，人尚未到廟埕，廟中的乩童就起乩告訴他說：萬靈公隨著曾委員到媽祖宮向王爺稟報曾委員辭萬靈祠委員事情，並請王爺告訴曾委員應繼續為萬靈祠服務。當時曾委員連同其父半信半疑下，按神明之指示，準備水果紙錢回萬靈祠向萬靈公求證，經筊杯求證無誤後，曾委員同其父即下跪向萬靈公道歉並同意繼續為萬靈祠服務。

曾主委又講述萬靈祠在重建過程中一直很順利，就在八十年農曆五月二十七日萬靈祠入火前三天下午二時許香爐突然發爐，工作人員筊杯獲指示係有關曾主委事情，曾主委接到廟方工作人員通知後由現住家火速趕到萬靈祠向萬靈公筊杯，指示曾主委父親有生命危險須緊急送彰化秀傳醫院，曾主委心想早上才送父親去看醫生回來怎麼可能有生命危險，在半信半疑下返老家發現父親昏倒在地不醒人事（當時曾主委大哥在樓上亦不知覺父親已昏倒），送醫急救後延至八月始往生。這一情景，冥冥當中顯有萬靈公在幫忙。

曾主委又回憶在民國八十二年農曆七月二十九日晚間九時他已就寢，睡夢當中似乎聽到有人連叫三次要他去關門，心中覺得納悶萬靈祠納骨塔平時都由李舜權先生管理，應該有關門才對，約十時許到了萬靈祠發現塔骨塔的門真的沒有

關（按當天李舜權先生因辦公廳臨時有急事須親自處理故忘了關門），即把門關上。在回家途中曾主委語帶感性地說道：萬靈公真靈啊！這幾年來事業順利，家庭平安，子女都有正當職業，多少受萬靈公的庇佑，個人的一點奉獻也就不了什麼了（曾亮吉主任委員於八十五年一月十五日口述）。

前故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李橋岳先生在未接任主任以前，對萬靈祠僅是一般的敬拜，並無特別的信奉。然而奇怪的是，在六十二年間有一次曾經連續幾個夜晚李主任委員在睡眠時總夢見許多老鼠在耳際或廳堂櫥櫃吱吱喳喳吵個不停，不能入眠。李主任委員甚覺怪異，就到附近的萬靈祠參拜焚杯請示，才知道原來是萬靈公、想請他出來主持萬靈祠事務，奇怪的是，李主任委員答應接任後，老鼠吱吱喳喳聲竟不復存在，從此李主任委員對萬靈祠事務奉獻不遺餘力（李舜權先生八十五年一月二十日口述）。

民國八十二年間，報紙曾刊載有小偷乘著半夜至萬靈祠偷取香油錢，即被值勤警員逮捕。據當天緝拿盜賊之永清派出所警員表示，值日當天夜晚十一時許，有人打電話報警稱有竊賊偷取萬靈祠之香油錢，警員覺得有異，便前往察看，果真緝拿竊賊。警員回想萬靈祠周圍二百公尺並無住家，誰可能在三更半夜知道有竊賊在偷取香油錢，恐是萬靈公顯靈所為。

另於八十八年間曾有一修繕工人誤敲毀萬靈祠金亭一角，當天隨即腹痛不止，延醫治療亦不見起色，友人告之恐係誤敲毀萬靈祠金亭所致，經備妥牲禮向萬靈公稟告說明原委，修繕恢復舊觀並請萬靈公原諒後，腹痛病症隨即消失（李舜權先生八十五年一月二十日口述）。

以上數則靈驗事蹟以現代人的眼光觀之說來可能不是很科學，不過就當事人而言，卻是言之鑿鑿，煞有其事，甚是靈驗。

六、萬靈祠現存文物

萬靈祠現存之文物除了一般性之捐助芳名錄匾額之外，最重要的是，保留三塊石碑與三任省主席題詞贈致之匾額，其內容如次：

石碑一 民國五十年四月立之萬靈祠修葺記石碑，記載萬

靈祠修葺之經過，碑文如下：（圖一）

萬靈祠修葺記

陽明瘞旅千古傳作佳話燕昭市駿而今流為美談此無他澤及枯骨仁政之始也民國四十五年省府疏遷中部避免使用耕地影響生產爰勸購虎山麓荒地百頃古塚累積孤骸待安明年秋適主席周公至柔繼主省政乃撥款建祠厝骸其中額曰千靈妥安孤魂滯魄殆亦仁政之端也四十九年省府增建眷舍遷益孤骸於斯因易其名曰萬靈祠立主位加匾額剷荊棘洗塵埃煥然一新蔚為盛況並洽南投縣府邀有關機關協議由南投鎮公所經理之出租祠外餘地益其收入為春秋二祭及整理之需藉圖馨饗久遠並將協議要點與參加人士芳名刊題如左資稽考焉。

一、協議要點：

- (一) 萬靈祠修葺及立碑等經費由省公管處負擔應如何葺由南投鎮公所會同公管處辦理之。
- (二) 萬靈祠基地為九則畑面積四分二釐一毫係縣有地祠外週緣餘地由南投縣政府提請民意機關同意出租以其收

入為春秋二祭及整理之需由鎮公所經理之。

二、參加協議人士芳名：

- (一) 臺灣省政府公共事務管理處代表謝峻德、徐治軍。
- (二) 南投縣政府代表陳宗陶、王雨祥南投鎮公所張慶沛、邱龍秋南投地政事務所林秋波。
- (三) 南投縣議員簡金卿。

中華民國五十年四月穀旦臺灣省政府公共事務管理處主任俞友田誌

石碑二 民國八十年七月十三日立之萬靈祠重建紀要石碑

，此碑為臺灣省政府公共事務管理處處長張麟立之石碑，記述萬靈祠重建之經過，碑文如下：（圖二）

萬靈祠重建紀要

萬靈祠重建意義深遠四十年前國難方殷披荊斬棘華路藍縷政府為救亡圖存奠基省府於中興新村開建之初虎山內轆荒山古塚遺骸四散尤以無主孤骨多屬早期開拓南投之先祖先民省府遵行仁政撥款建祠奉祀香火信徒鼎盛其間歲月如矢民心團結戮力奮進建設大興富國利民至七十九年萬靈祠因年久失修地窪積水牆傾柱摧骨堂龜裂靈骨霉濕管理委員會李主任委員橋公親率諸理監事研究重建適省府公管處聞訊認應責無旁貸立即呈報邱前主席創煥先生核准撥調第二預備金專款支應交公管處設計重建始能宏大規模煥然又新以告慰先民尊禮崇義飲水思源慎終追遠仁者懷德孝行之始投縣縣民敦厚純樸熱心贊助合力建祠並請川榮土木承造至八十年元月竣工其間迭蒙省主席連戰先生關切特賜榮匾萬靈祠祝福本縣風調雨順國泰民安建築師謝碧榮先生與本處第一課同仁櫛風沐雨辛勤貢

獻建祠之中恐有不逮虔誠之心未敢稍懈迄今順利竣工謹表敬慕先人之忱特立碑誌謝並視三十年前修葺記事石碑所述皆為省府推行仁政之一貫也

臺灣省政府
公共事務管理處 長張 麟謹誌
中華民國八十年七月十三日

石碑三

民國八十年七月十四日立之萬靈祠重建落成紀要

石碑，此碑為省立萬靈祠管理委員會所立，記述萬靈祠重建落成經過，碑文如下：（圖三）

萬靈祠重建落成紀要

臺灣省政府由臺北遷到中興新村，轉眼間已過三十五寒暑，回顧當年，中興新村一片墓園，無人認領之靈骸，省府府集中於此，並斥資興建萬靈祠給予安頓。緣於風吹雨淋，樑柱均已腐朽，戶牖亦已破損，納骨室、金亭出現裂痕，如廁設備欠缺，香火日衰，亟待重建。

本祠管理委員會前故主任委員李橋岳先生，熱心公益，屢慨解囊捐輸，每天晨昏自動來祠焚香打掃，其虔誠義舉十年如一日，為了本祠之重建更費盡心力，領銜向各有關機關爭取，其服務於省府之五子舜基君並居間協調溝通，在全體委員、監事，地方善心人士之通力合作下，終蒙省政府公管處張處長麟之重視，簽請邱前主席核撥專款重建，由臺中市謝碧榮建築師設計，公管處王富民先生承辦，招標後由本祠曾文龍委員承建，自民國七十九年六月開工，包括本祠，納骨室等七項硬體工程，僅歷一百二十個工作天即告完工，第二期整地與環境綠化，美化工程由霧峰七巧園藝施工，亦如

期完成。

如今嶄新之萬靈祠，紅磚碧瓦，精美剪黏，宏偉牌樓，如茵碧草，扶疏花木，彎曲健康步道，潺潺內轆溪水，這一切當可告慰祠內上千靈骸。慎終追遠為我國傳統美德，亦為仁政之寒暑表，欣逢新祠落成，除感念政府之德政外更祈國泰民安，特立碑為誌。

省立萬靈祠管理委員會

主任委員：曾亮吉

委員：曾傳忠 周清廉 曾大順 曾燈柱 林宗鐵

曾鐵鼻 曾文龍 林樹根 王捷賀

監事：曾國斌 曾清白 張耀聰

中華民國八十年七月十四日立

三任省主席——周至柔省主席、邱創煥省主席、連戰省主席致贈之匾額如圖四、五、六。

從上述石碑與數任省主席之致贈匾額觀之，萬靈祠不僅代表著是當地居民信仰的處所，更顯現省政府對先人的敬重與敬仰，而萬靈祠能獲此殊榮，更顯其特殊的地位與意涵。

七、未來展望

萬靈祠面向內轆溪，對外僅能靠阡陌小路對外聯絡極為不便，前公管處張處長於八十三年一月間至萬靈祠參拜時，曾當場許諾將爭取預算於萬靈祠廣場前興建一座橋樑跨越內轆溪，以解決對外交通不便的問題。目前這個案子在管理委員會及地方人士爭取，李舜基先生再次奔走聯繫、與現任公

管處長劉處長藤鼎力支持下，已列入八十六年度預算，編列新臺幣柒百萬元興建橋樑。此後，萬靈祠對外交通將更為便捷，香火將益為鼎盛。

附記

本篇文章承岳父李舜權先生、及張耀聰夫婦、曾亮吉主任委員、五叔李舜基先生、鍾碧英小姐之協助始得以完成，尤其蒙五叔李舜基先生之指導與校正潤飾獲益匪淺，在此謹申謝忱。

註釋

註一：參考仇德哉《臺灣之寺廟與神明四》（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七十二年六月），頁三八一—三九四。

註二：據南投縣寺廟登記表登錄，營盤口萬靈祠登錄名稱爲「萬靈祠」，並無「省立」二字，此「省立萬靈祠」名稱，想係爲民間人士稱呼，以凸顯其係由南投縣政府供地，省公管處負責修葺，並受數任省主席贈匾重視的特殊意義。

註三：參考鍾華操《臺灣地區神明之由來》（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七十七年四月三版），頁三八〇—三八三。

註四：洪敏麟《臺灣舊地名之沿革第二冊下》（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七十三年六月），頁四三七。

註五：〈省政總樞紐全臺第一村中興新村〉，聯合報（臺北：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十一日），版三四。

註六：同註五。

註七：三、四百年來河洛人不斷移民來臺，但都期盼後代子孫，必須把祖先的骨頭「撿金」，裝進「金斗甕」，帶回中原故鄉安葬。所謂進金，俗信的說法是將先人骨骸撿金後，裝進「金斗甕」選擇吉日良時重新放置於骨塔中。

作者簡介

姓名：黃宏森

年齡：三十七歲

出生地：南投縣

學歷：東海大學政治學系，東海大學公共行政研究所法學碩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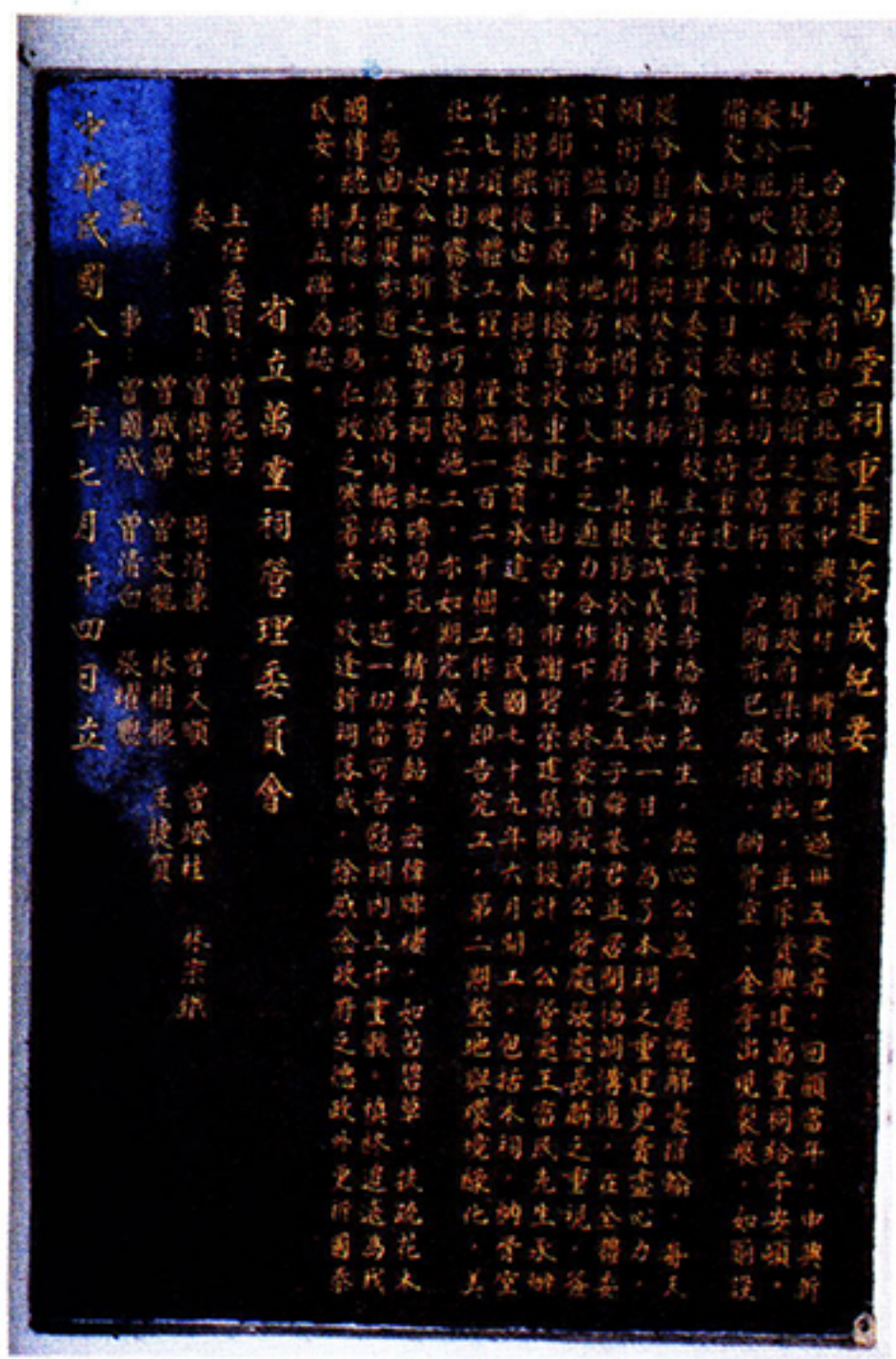
現職：臺灣省文獻委員會專員

著作：從歷年行政法院判例及司法院解釋論公務員權利保障

圖一 民國五十年四月立之「萬靈祠修葺記」石碑
(黃宏森攝)



圖二 民國八十年七月公管處立之「萬靈祠重建紀要」石碑
(黃宏森攝)



圖三 民國八十年七月省立萬靈祠管理委員會立之「萬靈祠重建落成紀要」石碑 (黃宏森攝)

— 營盤口萬靈祠 —

圖四

民國五十年周至柔省主席題之「萬靈祠」匾額（黃宏森攝）



圖五

民國八十年邱創煥省主席題之「萬靈賜福」匾額（黃宏森攝）



圖六

連戰省主席題之「萬靈祠」匾額（黃宏森攝）



